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特向社会公布2014年度本单位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信息办理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，并附相关统计表。本报告的统计数据时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转变政府职能、提高服务效率、提升政府形象的一个重要举措，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，对于建立公正透明的行政管理体制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利，监督政府依法行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召开之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及时召开干部职工会议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研究部署，并认真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学习《条例》的有关知识，安排专人按时完成了《临淄区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临淄区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的编制。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，各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依托在局办公室。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办公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4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27条，主要包括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工作动态等方面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形式：一是充分发挥部门网站的第一平台作用。在临淄教育信息网站设置了机关简介、教育动态、文件通告、政策法规等相关栏目，并重点加强了对外宣传、政务公开、信息共享和部门业务平台建设，建立起了网上“一站式”服务平台，提高政务公开度，全心全意地为全区教师、家长服务。二是认真做好淄博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。按照《“淄博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内容保障标准及保障方案》的有关要求，对相关的频道和栏目及时充实更新，加强信息管理。对网站中机构概况、单位职责、机构设置、领导分工等固定类栏目，内容变更后24小时内进行更新；其他信息随时加载更新，做到了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，阶段性工作按时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。三是通过多种渠道公开政府信息。为方便群众办事，我局还设立了公示栏、岗位职责监督栏，公开工作人员及其工作职权、职责，公布我局服务承诺和政务公开内容，提高了工作的透明度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4年，我局没有收到书面或其它形式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；政府信息公开无收费情况，无被申请行政复议或被提起行政诉讼、行政申诉情况。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14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如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要进一步提升，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。为此，在今后的的工作中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：一要进一步加强对干部思想教育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互动性，提高群众参与的积极性，广泛吸纳群众的建言献策，变“被动”公开信息为信息主动为部门工作服务；二要对政府信息进行系统深入的梳理和分类，加快信息更新速度，完善信息发布系统，拓宽公开渠道、创新公开方法、丰富公开形式，为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。